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得政府补助200万元。此次政府补助是根据《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9年产业技术重大攻关计划项目经费（第三批）的通知》（穗科字【2019】159号）拨付，用于“基于机器视觉的高速高精并联机器人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该项政府补助为现金形式，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但不具有可持续性，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到账。

二、补助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该项目是事后补助项目，主要用于补偿项目期间的材料购置及人工支出等，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计入当期损益，确认为“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政府补助项目为公司与广州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分所合作研发的项目，按照有关协议的约定，公司获得本次政府补助资金的140万元。本次

获得的政府补助可能影响公司利润总额的金额为 140 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9 年产业技术重大攻关计划项目经费（第三批）的通知》（穗科字【2019】159 号）；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9日